

证券代码：839944

证券简称：神州精工

主办券商：银河证券

河南神州精工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6 日下午 14:3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944	神州精工	2024年11月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拟以发行股票方式收购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48.98%股权的议案》

公司为实现机械制造板块的业务整合，延伸业务链，进一步扩大经营范围，拟以3.6元/股价格，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17,700,000股，发行总额63,720,000元用于收购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48.98%股权。预计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后，公司总股本达到107,700,000股。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二)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拟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3.6元，向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定向增发不超过17,700,000股，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3,720,000元。就本次发行事宜，公司已制定股票发行方案，并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实施。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鉴于本次股票发行的需要，公司拟与认购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成立，自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发行人董事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

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本次股票发行；

本次交易经股转系统审核通过，并取得股转系统出具的同意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函。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四）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本次发行股份无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权明确规定。为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在册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五）审议《关于对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确定的议案》

根据本次发行需要，北京亚泰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拟认购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对应的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六）审议《关于对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的确定的议案》

中铭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对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事宜涉及的河南心连心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中铭评报字[2024]第 11037 号）。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七）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进行认购的股权的定价依据及公平合理性的议案》

从事本次资产评估的评估机构独立，评估假设前提合理，选取收益法与资产基础法对拟收购对象适用，在评估过程中选取的主要参数合理，在依据实际状况充分、全面分析后，最终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评估报告使用结果。

根据评估结果，认购对象以其持有的智能装备 48.98%股权，认购神州精工定向发行的股票。交易价格以 2024 年 0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确认的智能装备市场价值 13,010.62 万元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的本次交易价格为 6,372.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河南心连心化学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田晓东、李灏、张传珍。。

（八）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批准、签署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各项协议、合同等 重大文件；

（2）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

（3）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方案，办理聘请参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中介机构相关事宜；

（4）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流通的具体事宜；

（5）授权董事会办理其他与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未尽事宜；

（6）本次股票发行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批准授权之日起十二个月。

（九）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披露的《河南神州精工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四、五、六、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以采取信函、传真及上门登记的方式，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11月6日下午14:30

（三）登记地点：河南神州精工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尚延冬；联系电话：0373-5592208；电子邮件：1034313949@qq.com；传真：0373-5592193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神州精工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河南神州精工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1日